**关于做好我校2014-2015学年度“优良学风班”考评及2015-2016学年度“优良学风班”创建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经管系各班级：

学风建设是学校教育工作的一项重要基本建设，是衡量学校办学水平的一个重要指标。为进一步优化育人环境，促进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和班级凝聚力的形成，充分调动广大同学成长成才的主动性和积极性，切实做好2014-2015学年度“优良学风班”考评和2015-2016学年度“优良学风班”创建工作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评和创建依据

《桂林理工大学“优良学风班”创建考评办法》（桂理工学〔2011〕51号）

二、考评和创建范围

考评范围：2014、2013所有班级

创建范围：2015、2014级所有班级

三、工作进行

（一）考评工作进程

10月9日-11日  各班级对照“优良学风班”标准进行班级自评；

10月12日上午8点半前 各班完成申报材料上交各班辅导员邮箱；

10月12日-15日  系部公示；

10月12日上午11点前  各班级将《桂林理工大学“优良学风班”考核评定汇总表》（附件1）、班级考核评定表（附件2）以及拟推荐参评校级“优良学风班”相关材料（装订成册）报各班辅导员，附件1电子文档各班辅导员汇总后发送至770485237@qq.com；

（二）创建申报进程

10月12日-10月15日  各班完成2015-2016学年度“优良学风班”创建申报工作，并将“优良学风班”创建申报情况汇总表（附件5）**纸质版和电子版**上报各班辅导员处，[**辅导员汇总电子档后发到770485237@qq.com，纸质材料交到7209**](mailto:辅导员汇总电子档后发到lien7209@126.com，纸质材料交到7209)**学生助理中心。**创建申报班级不能低于经管系班级总数90%， 以后“优良学风班”都将从创建班级中评选出获得班级，不参加创建班级不能参加申报工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系班主任和辅导员要根据文件要求加强对所负责班级“优良学风班”的创建考评工作，努力营造团结向上、勤奋好学、勇于进取的良好班级氛围，进一步优化育人环境，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。

（二）班级要认真对待考评工作，如实向所在系部提供真实材料，不得弄虚作假。一经发现并证实有弄虚作假、骗取荣誉称号的，立即取消已取得的荣誉称号，追回奖励，同时根据《桂林理工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》对主要责任人予以严肃处理。

（三）整个考评工作要坚持标准，做到公正、公平、公开，对学生提出的意见和疑问要及时给予答复和解释。

（四）各系优良学风班评选材料应按时一次性上报，材料不全、失实或不符合要求者一律取消评选资格。

（五）优良学风班创建考评工作指标纳入系部学生工作评估体系，优良学风班考评结果同时与班主任、辅导员和学工干部年度评优挂钩。

（六）2014年未参加创建申报优良学风班的班级不能评定为A类班。

**五、申报“优良学风班”上交材料的内容**

注：所有上交材料须分班级按照下列顺序内容装订成册。

（一）《桂林理工大学“优良学风班”考核评定表》（附件2），由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签署意见（系部不用盖章）；

（二）上学年班级创建活动自评总结报告；

（三）上学年班级学习状况评价表（附件3），须提供该学年三门以上主要课程任课教师对班级学习状况的评价；

（四）上学年两个学期全班学生考试（考查）成绩一览表和英语四六级成绩单，须加盖校教务专用章；（成绩表和成绩单可从教务处整体下载,切勿每个学生一张成绩单，教务处下载下来后整个班的成绩是在一起的。）

（五）上学年班级学生获奖情况**汇总表（**附件4）

[附件：（请点击下载）](http://departs.glut.edu.cn/xgc/images/userfile/2015100859465877.rar)

1、桂林理工大学2014—2015学年度“优良学风班”考核评定汇总表

2、桂林理工大学“优良学风班”考核评定表

3、2014—2015学年班级学习情况评价表（任课教师用）

4、桂林理工大学2014—2015学年度学生获奖情况汇总表

5、桂林理工大学2015—2016学年度“优良学风班”创建申报情况汇总表

6、各系名额分配表

经济与管理系

2015年10月9日